

中铁轨道交通装备有限公司

自公司成立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期间
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北京分所 财务报表审计报告

报告文号: 普华永道中天北京审字[2019]第0738号

客户名称: 中铁轨道交通装备有限公司

报备时间: 2019-03-20 10:17:26

签字注册会计师: 王蕾

王晓



01092019030000455610

报告文号: 普华永道中天北京审字[2019]第0738号

中铁轨道交通装备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审计报告

事务所名称: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北京分所

事务所电话: 010-65333794

传 真: 86(10)65338800

通讯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中路7号北京财富中心写字楼A座

电子邮件: sylvia.x.wang@cn.pwc.com

事务所网址: www.pwccn.com

如对上述报备资料有疑问的,请与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联系。

防伪查询网址: <http://fwgl.jicpa.org.cn/jsicpa/common/content.do?method=index>

审计报告

普华永道中天北京审字(2019)第 0738 号
(第一页，共三页)

中铁轨道交通装备有限公司董事会：

一、 审计意见

(一) 我们审计的内容

我们审计了中铁轨道交通装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铁轨道”)的财务报表，包括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自公司成立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期间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二) 我们的意见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中铁轨道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自公司成立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期间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中铁轨道，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

普华永道中天北京审字(2019)第 0738 号
(第二页，共三页)

三、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中铁轨道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中铁轨道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中铁轨道、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中铁轨道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普华永道

普华永道中天北京审字(2019)第 0738 号
(第三页，共三页)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续)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中铁轨道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中铁轨道不能持续经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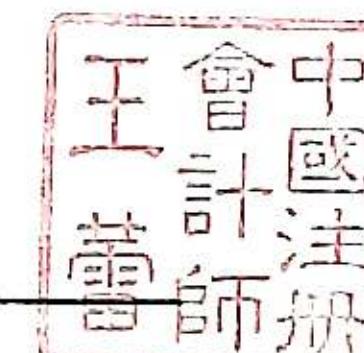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普华永道中天北京分所
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北京分所
中国•北京市
2019年3月27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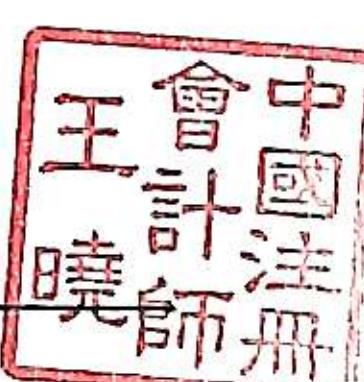
注册会计师

王 蕾



注册会计师

王 晓



中铁轨道交通装备有限公司

2018年12月31日资产负债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 项目 | 附注 | 2018年12月31日 |
|-------------------|-------|-----------------|
| 流动资产 | | |
| 货币资金 | 六(1) | 50,334,791.66 |
| 预付款项 | 六(2) | 1,956,335.96 |
| 其他应收款 | 六(3) | 510,567.95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六(4) | 1,060,951.81 |
| 其他流动资产 | 六(5) | 3,910,537.14 |
| 流动资产合计 | | 57,773,184.52 |
| 非流动资产 | | |
| 固定资产 | 六(6) | 3,487,501.23 |
| 无形资产 | 六(7) | 236,179.39 |
| 开发支出 | 六(8) | 24,891,273.44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 | 28,614,954.06 |
| 资产总计 | | 86,388,138.58 |
| 流动负债 | | |
|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 六(9) | 13,213,258.04 |
| 应交税费 | 六(10) | 102,538.43 |
| 其他应付款 | 六(11) | 29,916.65 |
| 流动负债合计 | | 13,345,713.12 |
| 负债合计 | | 13,345,713.12 |
| 所有者权益 | | |
| 实收资本 | 六(12) | 90,000,000.00 |
| 累计亏损 | | (16,957,574.54)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 | 73,042,425.46 |
|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总计 | | 86,388,138.58 |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中铁轨道交通装备有限公司

自公司成立日至2018年12月31日止期间利润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 项 目 | 附注 | 自公司成立日至 2018年12月31日止期间 |
|-----------------|-------|---------------------------|
| 一、营业收入 | | - |
| 减: 营业成本 | | - |
| 税金及附加 | 六(13) | 56,180.44 |
| 管理费用 | 六(14) | 17,372,922.29 |
| 财务费用 | 六(15) | (473,352.74) |
| 其中: 利息费用 | | - |
| 利息收入 | | 474,736.47 |
| 信用减值损失 | 六(16) | 1,824.55 |
| 二、营业亏损 | | (16,957,574.54) |
| 三、亏损总额 | | (16,957,574.54) |
| 减: 所得税费用 | | - |
| 四、净亏损 | | (16,957,574.54) |
|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 持续经营净亏损 | | (16,957,574.54) |
| 终止经营净亏损 | | - |
| 五、综合收益总额 | | (16,957,574.54) |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负责人:

詹平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孙英

会计机构负责人:

高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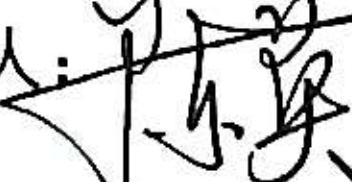
中铁轨道交通装备有限公司

自公司成立日至2018年12月31日止期间现金流量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 项 目 | 附注 | 自公司成立日至 2018年12月31日止期间 |
|---------------------------|----------|---------------------------|
|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 | 1,231,099.07 |
|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1,231,099.07 |
|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 | 206,302.27 |
|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 . | 12,082,713.76 |
| 支付的各项税费 | | 11,180.40 |
|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 六(17)(c) | 7,411,458.22 |
|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 19,711,654.65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 (18,480,555.58) |
|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 | (21,184,652.76)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 (21,184,652.76) |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 (21,184,652.76) |
|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90,000,000.00 |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 90,000,000.00 |
|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 | 50,334,791.66 |
| 加: 公司成立日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 - |
| 六、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六(17)(b) | 50,334,791.66 |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中铁轨道交通装备有限公司

自公司成立日至2018年12月31日止期间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 项目 | 附注 | 实收资本 | 累计亏损 | 所有者权益合计 |
|----------------------------|-------|---------------|-----------------|-----------------|
| 公司成立日余额 | | - | - | - |
| 自公司成立日至2018年12月31日止期间增减变动额 | | 90,000,000.00 | (16,957,574.54) | 73,042,425.46 |
| 综合收益总额 | | - | (16,957,574.54) | (16,957,574.54) |
| 净亏损 | | - | (16,957,574.54) | (16,957,574.54) |
|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90,000,000.00 | - | 90,000,000.00 |
| 所有者投入资本 | 六(12) | 90,000,000.00 | - | 90,000,000.00 |
| 2018年12月31日年末余额 | | 90,000,000.00 | (16,957,574.54) | 73,042,425.46 |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负责人:

崔平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叶东英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王伟

中铁轨道交通装备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自公司成立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 公司基本情况

中铁轨道交通装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是由中铁高新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铁工业”)和第三方股东常州天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共同出资(以下简称“常州天晟”)，于 2018 年 1 月 8 日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江苏省南京市注册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本公司取得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20111MA1UUWKX4K；经批准的经营期限为长期；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90,000,000.00 元；注册地是江苏省南京市。

本公司的母公司为中铁工业，中间控股母公司为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中铁”)，最终控股母公司为中国铁路工程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铁工”)。

本公司经批准的经营范围为新型轨道交通车辆(除中低速磁悬浮、悬挂式单轨)、转向架、制动、轴承及其他系统设备的研发、制造、维修改造、再制造；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轨道交通设备安装、维护。自公司成立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期间，本公司的实际主营业务为新型轨道交通车辆的研发。

本财务报表由本公司企业负责人于 2019 年 3 月 27 日批准报出。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以后期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三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自公司成立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期间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自公司成立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期间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会计年度

会计年度为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财务报表附注

自公司成立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 营业周期

营业周期是指企业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

(3)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本财务报表以人民币列示。

(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是指库存现金、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及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5)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当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a) 金融资产

(i) 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债务工具

本公司持有的债务工具是指从发行方角度分析符合金融负债定义的工具，分别采用以下三种方式进行计量：

财务报表附注

自公司成立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5) 金融工具(续)

(a) 金融资产(续)

(i) 分类和计量(续)

以摊余成本计量：

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公司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此类金融资产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其他应收款等。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列示为其他债权投资，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取得时期限在一年内(含一年)的其他债权投资列示为其他流动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将持有的未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自资产负债表日起超过一年到期且预期持有超过一年的，列示为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权益工具

本公司将对其没有控制、共同控制和重大影响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列示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中铁轨道交通装备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自公司成立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5) 金融工具(续)

(a) 金融资产(续)

(ii) 减值

本公司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

本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本公司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 i) 当单项其他应收款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其他应收款组合 1 应收押金和保证金

其他应收款组合 2 应收代垫款

其他应收款组合 3 应收其他款项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 ii) 本公司将计提或转回的应收款项损失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中铁轨道交通装备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自公司成立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5) 金融工具(续)

(a) 金融资产(续)

(iii) 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公司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3)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以及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留存收益；其余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以及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b) 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主要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等。该类金融负债按其公允价值扣除交易费用后的金额进行初始计量，并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后续计量。期限在一年以下(含一年)的，列示为流动负债；期限在一年以上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到期的，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其余列示为非流动负债。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c)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确定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中铁轨道交通装备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自公司成立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6) 固定资产

(a) 固定资产确认及初始计量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包括运输设备、工业生产设备和其他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购置或新建的固定资产按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所有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b) 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并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

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率列示如下：

| 折旧方法 | 预计使用寿命(年) | 预计净残值率(%) | 年折旧率(%) |
|--------|-----------|-----------|----------------|
| 运输设备 | 年限平均法 | 4—12 | 0—5 7.92—25.00 |
| 工业生产设备 | 年限平均法 | 5—18 | 0—5 5.28—20.00 |
| 其他固定资产 | 年限平均法 | 3—10 | 0—5 9.50—33.33 |

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c) 当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四(9))。

(d) 固定资产的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财务报表附注

自公司成立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7)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包括软件等，以成本计量。

(a) 软件

软件按预计使用年限 5 年平均摊销。

(b) 定期复核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c) 研究与开发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支出根据其性质以及研发活动最终形成无形资产是否具有较大不确定性，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为研究生产工艺而进行的有计划的调查、评价和选择阶段的支出为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大规模生产之前，针对工艺最终应用的相关设计、测试阶段的支出为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资本化：

- 工艺的开发已经技术团队进行充分论证；
- 管理层已批准生产工艺工法开发的预算，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前期市场调研的研究分析说明生产工艺所生产的产品具有市场推广能力；
- 有足够的技术和资金支持，以进行生产工艺的开发活动及后续的大规模生产；以及
- 生产工艺开发的支出能够可靠地归集。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以前期间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重新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d) 无形资产减值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四(9))。

财务报表附注

自公司成立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8)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包括租赁费等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按预计受益期间分期平均摊销，并以实际支出减去累计摊销后的净额列示。

(9) 长期资产减值

固定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每年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10)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等。

(a) 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和教育经费、短期带薪缺勤等。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中铁轨道交通装备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自公司成立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0) 职工薪酬(续)

(b) 离职后福利

本公司的离职后福利计划为设定提存计划。设定提存计划是本公司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于报告期内，本公司的离职后福利中为员工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和企业年金计划，属于设定提存计划。

(i) 基本养老保险

本公司职工参加了由当地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门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本公司以当地规定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缴纳基数和比例，按月向当地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经办机构缴纳养老保险费。职工退休后，当地劳动及社会保障部门有责任向已退休员工支付社会基本养老金。本公司在职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上述社保规定计算应缴纳的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c) 辞退福利

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预期在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需支付的辞退福利，列示为流动负债。

(11) 收入确认

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按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确认收入。

财务报表附注

自公司成立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2) 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a) 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

(b)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于商誉的初始确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本公司内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
- 本公司内该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13) 租赁

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其他的租赁为经营租赁。

(a) 经营租赁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按照直线法确认。

中铁轨道交通装备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自公司成立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4) 分部信息

本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

经营分部是指本公司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1)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2)本公司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3)本公司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则可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15) 重要会计估计和判断

本公司根据历史经验和其他因素，包括对未来事项的合理预期，对所采用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判断进行持续的评价。

(a) 应收款项的预期信用损失

本公司通过应收款项违约风险敞口和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应收款项预期信用损失，并基于违约概率和违约损失率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在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时，本公司使用内部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等数据，并结合当前状况和前瞻性信息对历史数据进行调整。在考虑前瞻性信息时，本公司使用的指标包括经济下滑的风险、外部市场环境、技术环境和客户情况的变化等。本公司定期监控并复核与预期信用损失计算相关的假设。上述估计技术和关键假设于自公司成立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期间未发生重大变化。

(16) 提前采纳新收入准则和新金融工具准则

财政部于 2017 年颁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简称“新收入准则”)以及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及《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等(合称“新金融工具准则”)，本公司之中间控股母公司中国中铁同时在境内及境外上市，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采用上述新会计准则。由于上述准则有助于更好地解决与收入确认、计量相关的实务问题，可以为报表使用者评估本公司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现金流量的特征提供更加相关的信息，本公司在编制自公司成立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期间财务报表时选择提前采纳上述准则。

中铁轨道交通装备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自公司成立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五 税项

(1) 本公司适用的主要税种及其税率

| 税种 | 计税依据 | 税率 |
|-------|---|-----|
| 企业所得税 | 应纳税所得额 | 25% |
| (a) |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颁布的《关于设备、器具扣除有关企业所得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8】54号)及相关规定，本公司在2018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的期间内，新购买的低于人民币500万元的设备可于资产投入使用后的次月一次性计入当期成本费用，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扣除，不再分年度计算折旧。 | |

中铁轨道交通装备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自公司成立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1) 货币资金

2018 年 12 月 31 日

| | |
|---------------------|---------------|
| 银行存款 | 50,334,791.66 |
| 其中：存放于关联方财务公司的存款(i) | 50,168,831.77 |

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将定期银行存款向银行抵押或质押作为借款之担保的情况。

- (i) 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存放于与本公司同受最终母公司控制的关联方—中铁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的款项，包括本公司根据母公司相关资金集中管理办法存入资金集中管理专户的款项人民币 49,000,000.00 元，按照银行同期存款利率计息，可随时用于支取。

(2) 预付款项

2018 年 12 月 31 日

| | |
|--------|---------------------|
| 预付款项 | 1,956,335.96 |
| 减：坏账准备 | - |
| 净额 | <u>1,956,335.96</u> |

- (a) 预付款项账龄分析如下：

| 债务人名称 | 账面余额 | 2018 年 12 月 31 日 | |
|-------|---------------------|------------------|-------|
| | | 金额 | 占总额比例 |
| 一年以内 | <u>1,956,335.96</u> | | 100% |

- (b) 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情况如下：

| 债务人名称 | 账面余额 | 占预付款项合计的比例(%) | 坏账准备 |
|--------|---------------------|---------------|------|
| 预付款项 1 | 1,150,000.00 | 58.78 | - |
| 预付款项 2 | 361,350.00 | 18.47 | - |
| 预付款项 3 | 149,400.00 | 7.64 | - |
| 预付款项 4 | 100,105.52 | 5.12 | - |
| 预付款项 5 | 90,000.00 | 4.60 | - |
| 合计 | <u>1,850,855.52</u> | 94.61 | - |

财务报表附注
自公司成立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3) 其他应收款**

2018 年 12 月 31 日

| | |
|--------|------------|
| 保证金 | 300,000.00 |
| 押金 | 64,910.00 |
| 其他 | 147,482.50 |
| 小计 | 512,392.50 |
| 减：坏账准备 | 1,824.55 |
| 合计 | 510,567.95 |

- (a) 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如下：

| 债务人名称 | 账面余额 | 占其他应收款余额 总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 |
|---------|------------|----------------------|----------|
| 其他应收款 1 | 260,000.00 | 50.74 | 1,300.00 |
| 其他应收款 2 | 40,000.00 | 7.81 | 200.00 |
| 其他应收款 3 | 38,610.00 | 7.54 | 193.05 |
| 其他应收款 4 | 10,900.00 | 2.13 | 54.50 |
| 其他应收款 5 | 6,200.00 | 1.21 | 31.00 |
| 合计 | 355,710.00 | 69.43 | 1,778.55 |

- (b) 信用损失准备分析如下：

- (i) 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处于第一阶段的其他应收款的坏账准备分析如下：

| | 未来 12 个月内 预期信用损失率 | 坏账准备 | 理由 |
|----------|----------------------|----------------|--------------|
| 单项计提 | 147,482.50 | - | - 应收职工的代垫社保款 |
| 组合计提 | | | |
| 应收押金和保证金 | 364,910.00 | 0.50% 1,824.55 | 回收可能性 |
| 合计 | 512,392.50 | 1,824.55 | |

- (ii) 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处于第二阶段和第三阶段的其他应收款。

中铁轨道交通装备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自公司成立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 其他应收款(续)

(c) 自公司成立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期间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自公司成立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期间，本公司计提坏账准备人民币 1,824.55 元；不存在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的情况。

(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018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待摊费用

1,060,951.81

(5) 其他流动资产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待抵扣进项税

3,910,537.14

中铁轨道交通装备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自公司成立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6) 固定资产

| | 运输设备 | 工业生产设备 | 其他固定资产 | 合计 |
|-------------|-------------------|---------------------|---------------------|---------------------|
| 原价 | | | | |
| 公司成立日 | - | - | - | - |
| 本期购置增加 | 522,143.10 | 1,478,128.93 | 1,762,401.86 | 3,762,673.89 |
| 本期减少 | - | - | - | - |
| 2018年12月31日 | <u>522,143.10</u> | <u>1,478,128.93</u> | <u>1,762,401.86</u> | <u>3,762,673.89</u> |
| 累计折旧 | | | | |
| 公司成立日 | - | - | - | - |
| 本期计提 | 72,338.56 | 4,841.71 | 197,992.39 | 275,172.66 |
| 本期减少 | - | - | - | - |
| 2018年12月31日 | <u>72,338.56</u> | <u>4,841.71</u> | <u>197,992.39</u> | <u>275,172.66</u> |
| 减值准备 | | | | |
| 公司成立日 | - | - | - | - |
| 本期增加 | - | - | - | - |
| 本期减少 | - | - | - | - |
| 2018年12月31日 | <u>-</u> | <u>-</u> | <u>-</u> | <u>-</u> |
| 账面价值 | | | | |
| 2018年12月31日 | <u>449,804.54</u> | <u>1,473,287.22</u> | <u>1,564,409.47</u> | <u>3,487,501.23</u> |
| 公司成立日 | <u>-</u> | <u>-</u> | <u>-</u> | <u>-</u> |

自公司成立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期间，固定资产计提的折旧金额为人民币 275,172.66 元，其中计入管理费用及开发支出的折旧费用分别为人民币 270,330.95 元及人民币 4,841.71 元。

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中铁轨道交通装备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自公司成立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7) 无形资产

| | 原价 | 公司成立日 | 本期增加 | 本期摊销 | 2018年 12月31日 | 累计 摊销额 |
|-------------|-------------------|-------|-------------------|------------------|-------------------|------------------|
| 软件 | <u>246,763.19</u> | - | <u>246,763.19</u> | <u>10,583.80</u> | <u>236,179.39</u> | <u>10,583.80</u> |
| 减: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 | - | - | - | - | - |
| 合计 | | - | <u>246,763.19</u> | <u>10,583.80</u> | <u>236,179.39</u> | |

自公司成立日至2018年12月31日止期间研究开发支出共计人民币24,891,273.44元, 全部包含在开发支出的年末余额中。

自公司成立日至2018年12月31日止期间, 无形资产的摊销金额为人民币10,583.80元, 全部计入管理费用。

(8) 开发支出

| 项目 | 公司成立日 | 本期增加 | 本期减少 | 2018年 12月31日 |
|-----------|-------|----------------------|------|----------------------|
| 跨座式单轨车的研发 | - | <u>24,891,273.44</u> | - | <u>24,891,273.44</u> |

中铁轨道交通装备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自公司成立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9)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2018 年 12 月 31 日

| | |
|---------|----------------------|
| 应付账款(a) | <u>13,213,258.04</u> |
|---------|----------------------|

(a) 应付账款

2018 年 12 月 31 日

| | |
|---------|----------------------|
| 应付材料采购款 | 12,445,498.28 |
| 应付设备款 | 578,910.73 |
| 其他 | <u>188,849.03</u> |
| 合计 | <u>13,213,258.04</u> |

(10) 应交税费

2018 年 12 月 31 日

| | |
|---------|-------------------|
| 应交个人所得税 | 57,538.39 |
| 应交印花税 | <u>45,000.04</u> |
| 合计 | <u>102,538.43</u> |

(11) 其他应付款

2018 年 12 月 31 日

| | |
|-------|------------------|
| 应付保证金 | 29,218.08 |
| 其他 | <u>698.57</u> |
| 合计 | <u>29,916.65</u> |

(12) 实收资本

| | 公司成立日 | | 本期增加 | 本期减少 | 2018 年 12 月 31 日 | |
|------|-------|---------|---------------|------|------------------|---------|
| | 投资金额 | 所占比例(%) | | | 投资金额 | 所占比例(%) |
| 中铁工业 | - | - | 49,500,000.00 | - | 49,500,000.00 | 55.00 |
| 常州天晟 | - | - | 40,500,000.00 | - | 40,500,000.00 | 45.00 |
| 合计 | - | - | 90,000,000.00 | - | 90,000,000.00 | 100.00 |

中铁轨道交通装备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自公司成立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3) 税金及附加

| | 自公司成立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期间 |
|-----|--------------------------------|
| 印花税 | <u>56,180.44</u> |

(14) 管理费用

| | 自公司成立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期间 |
|---------|--------------------------------|
| 职工薪酬 | 11,992,769.65 |
| 租赁费 | 2,005,291.05 |
| 办公费及差旅费 | 1,388,878.61 |
| 业务招待费 | 352,766.90 |
| 折旧及摊销费 | 280,914.75 |
| 其他 | <u>1,352,301.33</u> |
| 合计 | <u>17,372,922.29</u> |

(15) 财务费用

| | 自公司成立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期间 |
|-------|--------------------------------|
| 利息支出 | - |
| 利息收入 | (474,736.47) |
| 手续费支出 | 1,383.73 |
| 合计 | <u>(473,352.74)</u> |

(16) 信用减值损失

| | 自公司成立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期间 |
|-----------|--------------------------------|
|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 <u>1,824.55</u> |

财务报表附注
自公司成立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7) 现金流量表附注

(a) 将净亏损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自公司成立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期间 |
|---------------|--------------------------------|
| 净亏损 | (16,957,574.54) |
| 加：信用减值损失 | 1,824.55 |
| 固定资产折旧 | 270,330.95 |
| 无形资产摊销 | 10,583.80 |
|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增加 | (2,176,728.61) |
|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 371,008.27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u>(18,480,555.58)</u> |

(b)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2018 年 12 月 31 日

| | |
|--------------|----------------------|
| 货币资金 | 50,334,791.66 |
| 其中：银行存款 | <u>50,334,791.66</u> |
| 减：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 | - |
| 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u>50,334,791.66</u> |

(c)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现金流量表中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主要包括：

自公司成立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期间

| | |
|---------|---------------------|
| 租赁费 | 3,224,771.70 |
| 办公费和差旅费 | 1,388,878.61 |
| 职工备用金 | 547,993.15 |
| 支付的保证金 | 370,510.00 |
| 其他 | <u>1,879,304.76</u> |
| 合计 | <u>7,411,458.22</u> |

中铁轨道交通装备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自公司成立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七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1) 母公司

(a) 母公司基本情况

| | 注册地 | 业务性质 |
|------|-----|-----------|
| 中铁工业 | 北京 | 交通运输装备制造业 |

本公司的最终控制方为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b) 母公司注册资本及其变化

| 中铁工业 | 2017 年 12 月 31 日 | 2018 年 12 月 31 日 | |
|------|---------------------|---------------------|--------------------|
| | | 本年增加 | 本年减少 |
| 中铁工业 | 2,221,551,588.00 | - | - 2,221,551,588.00 |

(c)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和表决权比例

| 中铁工业 | 2018 年 12 月 31 日 | |
|------|------------------|-------|
| |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 中铁工业 | 55% | 55% |

(2) 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的性质

| 公司名称 | 与本公司关系 |
|-----------------|-------------|
| 中铁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 与本公司同受中铁工控制 |
| 常州天晟 | 本公司之股东 |
| 中铁工程装备集团钢结构有限公司 | 同受母公司控制 |

财务报表附注

自公司成立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七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3) 关联交易

(a) 定价政策

本公司从关联方购买商品及技术、接受关联方金融服务的价格以一般商业条款作为定价基础。

(b) 购买商品及技术

| 关联方 | 自公司成立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期间 |
|-----------------|--------------------------------|
| 常州天晟 | 10,377,358.53 |
| 中铁工程装备集团钢结构有限公司 | 177,775.86 |
| 合计 | <u>10,555,134.39</u> |

(c) 利息收入

| 关联方 | 自公司成立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期间 |
|------------|--------------------------------|
| 中铁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 <u>335,900.55</u> |

(4)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余额

(a) 预付款项

| | 2018 年 12 月 31 日 |
|------|---------------------|
| 常州天晟 | <u>1,150,000.00</u> |

(b) 应付款项

| | 2018 年 12 月 31 日 |
|-----------------|-------------------|
| 中铁工程装备集团钢结构有限公司 | <u>144,354.00</u> |

中铁轨道交通装备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自公司成立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七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5) 关联方承诺

以下为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已签约而尚不必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的与关联方有关的承诺事项：

| | |
|--------|---------------------|
| 建造长期资产 | 2018 年 12 月 31 日 |
| 常州天晟 | <u>8,950,000.00</u> |

八 分部信息

本公司自公司成立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期间，主要业务为新型轨道交通车辆的研发，管理层在复核内部报告、决定资源配置及业绩评价时，认为无需对业务的经营成果进行区分。本公司全部资产位于中国，业务性质及经营所在地所面临的各种风险情况类似。因此，本财务报告未区分经营分部及按照区域列示分部信息。

九 承诺事项

(1) 经营租赁承诺

至资产负债表日止，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对外签订的不可撤销的经营租赁合约情况如下：

2018 年 12 月 31 日

不可撤销经营租赁的最低租赁付款额：

| | |
|--------------|---------------------|
|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 1 年 | 2,791,624.20 |
|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 2 年 | 3,584,649.20 |
|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 3 年 | <u>2,379,075.00</u> |
| 合计 | <u>8,755,348.40</u> |

财务报表附注

自公司成立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 金融工具及其风险

本公司的经营活动会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本公司整体的风险管理计划针对金融市场的不可预见性，力求减少对本公司财务业绩的潜在不利影响。

(1) 信用风险

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按组合分类进行管理。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存款、其他应收款等。

本公司银行存款主要存放于中铁财务有限公司、国有银行和其他大中型上市银行，本公司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产生因对方单位违约而导致的任何重大损失。

此外，对于其他应收款，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信用记录及其他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重大的因债务人抵押而持有的担保物或其他信用增级。

(2) 流动性风险

本公司定期编制现金流量预测，并在现金流量预测的基础上，持续监控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各项金融负债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到期日列示如下：

| | 2018年12月31日 | | | | |
|---------------|---------------|------|------|------|---------------|
| | 一年以内 | 一到二年 | 二到五年 | 五年以上 | 合计 |
| 应付票据及 应付账款 | 13,213,258.04 | - | - | - | 13,213,258.04 |
| 其他应付款 | 29,916.65 | - | - | - | 29,916.65 |
| 合计 | 13,243,174.69 | - | - | - | 13,243,174.69 |

财务报表附注

自公司成立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一 资本管理

本公司资本管理政策的目标是为了保障本公司能够持续经营，从而为股东提供回报，并使其他利益相关者获益，同时维持最佳的资本结构以降低资本成本。

为了维持或调整资本结构，本公司可能会调整支付给所有者的利润金额、向所有者返还资本、筹资或出售资产以减低债务。

本公司利用资产负债比率监控其资本。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的资产负债率列示如下：

2018 年 12 月 31 日

| | |
|------------|---------------|
| 资产总额(A) | 86,388,138.58 |
| 负债总额(B) | 13,345,713.12 |
| 资产负债率(B/A) | <u>15.45%</u> |